

臺灣首度納入歐盟執委會伊拉斯莫斯世界計畫行動方案 工業國家合作夥伴

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文化組

歐盟執委會的伊拉斯莫斯世界(Erasmus Mundus)計畫行動方案 2 合作夥伴關係，今年將臺灣列入 17 名合作的工業國家(Industrialised Countries Instrument)中，未來臺灣各高等教育機構，可和歐盟各國設有伊拉斯莫斯世界課程的高等教育機構合作，從事學術交流、開設聯合課程、交換學生、教授、研究人員及行政人員，並向歐盟執委會申請補助。

伊拉斯莫斯世界計畫是歐盟執委會重要的高等教育合作交流計畫，目的在回應現今高等教育全球化的挑戰，擴大歐洲知識經濟的基礎，整合歐洲學歷架構，進而提高歐洲高等教育在全球性的知名度與吸引力。

伊拉斯莫斯世界計畫中的行動方案 2 合作夥伴關係，是以經費補助的方式，鼓勵歐洲高等教育機構與歐洲以外的第三國高等教育機構進行合作，內容包括教育人員(含學生、教師、職員)的交流、學術合作(含課程開設)等。

方案中的合作夥伴分為 2 類，第 1 類為歐盟選定的特定目標國家，多為低度開發及開發中國家。第 2 類國家是歐盟由北美、亞太及波斯灣地區中，選定 17 個工業國家(地區)，進行高等教育交流，臺灣首度納入名列其中，與汶萊、澳門、香港、新加坡一同編入東南亞地區組。歐盟認為第 2 類地區的教育品質具有和歐洲相匹的潛力，高等教育已具國際化雛形，足可吸引外國學生，因而規劃於 17 國從事實質的對等雙邊學術合作活動。

這項第 2 類東南亞地區組補助申請，必須包含至少歐盟 3 個國家的 5 所設有伊拉斯莫斯世界課程的高等教育機構，及東南亞地區組 3 國的 3 所高等教育機構，最多可有 12 所高等教育機構參與，申請的計畫為碩士學程以上，期限不得超過 2 年。歐盟編列與本地區的合作夥伴高等教育經費為 140 萬歐元的經費，預計可提供每所參與的教育機構 35 名人員交流，申請截止日期為 2010 年 4 月 30 日。

相關訊息，請參考歐盟執委會教育視聽及文化執行署網站

http://eacea.ec.europa.eu/erasmus_mundus/funding/2010/call_eacea_29_09_en.php

參考資料來源：歐盟執委會教育視聽文化執行署網站

http://eacea.ec.europa.eu/erasmus_mundus/funding/2010/call_eacea_29_09_en.php

